

证券代码：300686

证券简称：智动力

公告编号：2019-022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的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6,848,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智动力	股票代码	3006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方吉鑫	曾腾飞、鄢芷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官井头村小布二路 10 号	广东省东莞市凤岗镇官井头村小布二路 10 号	
传真	0769-8989 0151	0769-8989 0151	
电话	0769-8989 0150	0769-8989 0150	
电子信箱	fjx@szcdl.com	ztf@szcdl.com、zhi.yan@szcd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消费电子功能性及结构性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智能手机、平板电脑、智能穿戴、智能家居等中高端消费电子产品及新能源汽车提供精密器件平台型一体化解决方案。

2、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 消费电子功能性器件

消费类电子功能性器件可分为内部和外部功能性器件，内部功能性器件按主要功能可分为防护保洁类、粘贴固定类、缓冲类、屏蔽类、散热类等，其产品有玻璃盖板背面保护膜、摄像头内部保护膜、摄像头泡棉、镜片泡棉、听筒及喇叭防尘网、线路绝缘片、电池散热膜、处理器散热膜等；外部功能性器件按主要功能可分为防护引导类、标识类等，其产品有镜片保护膜、摄像头保护膜、电池盖保护膜、屏幕防爆膜、电池标签、功能铭牌、防伪标签等。

(2) 消费电子结构性器件

主要为智能终端复合板材盖板、电池盖结构件等。

(3) 汽车电子器件

公司旗下子公司逐渐扩大汽车电子领域中车载显示模组镜片的市场份额，主要产品为车载中控视窗镜片、车载感应器镜片等器件，未来将积极开拓车载电子领域的其他电子器件。

(4) 其他器件

手机闪光灯罩等精密光学器件、声学器件，以及新型保护膜、抗静电片材、硬涂层、阻燃涂层等新材料。

3、经营模式

(1)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部门统一负责所需原材料、模具和设备的集中采购，包括签订采购合同、跟踪采购进度、协助原材料品质改善等。采购部门根据全面的综合评价指标体系对供应商选择进行严格控制，培养优质的合作伙伴并建立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2) 生产模式

公司的产品属于定制化产品，产品生产具有交期短、种类繁、批次多、更新快等特点。因产品设计的差异性，需要根据产品的材料、生产工艺等因素进行定制化生产，公司根据订单及客户提供的需求预测分产品型号按批次生产。

(3) 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直接向下游客户销售，并给予客户一定的信用期限，客户均会对公司进行合格供应商认证。

4、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市场为导向，以客户为中心，在继续巩固和发展主营产品的时候，亦通过投资等方式积极往上下游拓展，现已介入手机智能终端盖板等结构件、车载电子器件领域以及精密光学器件等产品的生产和研发，同时积极参与新型保护膜、抗静电片材、硬涂层、阻燃涂层等新材料的设计与研发。公司在消费电子领域的全面开拓，进一步增强了核心竞争力，为公司未来快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5、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等。

2018 年，受国际环境复杂及中美贸易摩擦等因素影响，消费电子行业整体需求出现下滑，但随着 5G 时代来临，我国消费电子产品行业也将迎来新的产业发展机会和整合机遇，公司作为消费电子行业领先企业，凭借多年的技术储备和优质的客户资源，也将受益于行业发展带来的巨大红利。

从 5G 的通讯要求来看，机身的非金属趋势在 5G 时代是确定性较强的产业趋势。目前手机行业中，高端机使用玻璃机身或陶瓷机身、中低端机使用塑料机身是现下的普遍选择，而原来的金属机身将随着 5G 的出现以及无线充电的广泛运用而逐渐被淘汰，在中低端手机，复合板材机身将会凭借无屏蔽、高性价比和精美度等亮点脱颖而出，因此公司在复合板材领域的提前布局将成为公司业绩新的增长点。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	650,928,286.22	568,056,967.75	14.59%	661,868,933.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28,786.63	42,016,055.61	-83.75%	58,905,623.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4,208.97	42,066,560.75	-98.14%	56,025,67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02,846.47	13,146,888.42	125.17%	154,442,862.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22	0.2517	-87.21%	0.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22	0.2517	-87.21%	0.6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1%	9.66%	-8.55%	18.28%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1,105,786,551.88	819,702,323.74	34.90%	546,946,54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1,293,049.32	617,708,342.80	0.58%	333,911,359.73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34,773,054.95	151,287,184.88	157,209,843.33	207,658,203.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73,016.98	719,377.80	5,502,951.17	-2,766,55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9,500.81	1,896,390.53	5,495,951.17	-3,698,63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95.91	-15,207,144.33	20,860,577.72	24,025,908.9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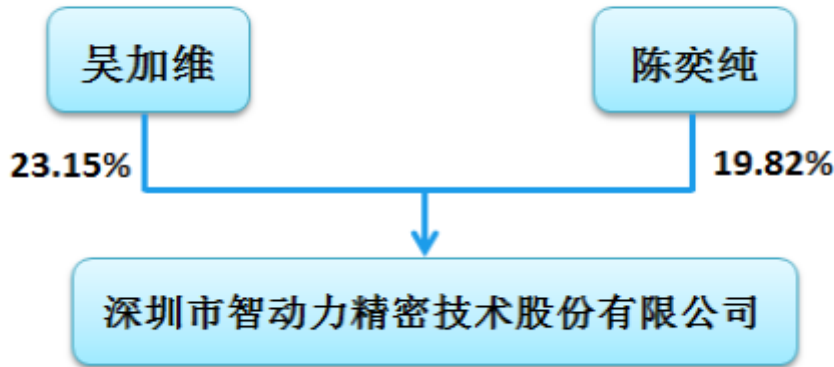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2,66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1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加维	境内自然人	23.15%	47,879,986	47,879,986			
陈奕纯	境内自然人	19.82%	41,006,355	41,006,355	质押	41,000,000	
吴加和	境内自然人	3.97%	8,204,757	8,204,757			
郑永坚	境内自然人	3.88%	8,028,462	0			
深圳市智明轩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6%	6,526,425	6,526,425	质押	5,932,960	
陈晓明	境内自然人	2.78%	5,760,051	5,760,051			
林长春	境内自然人	1.77%	3,663,706	0			
方翠飞	境内自然人	1.77%	3,660,000	0			
戚书瑜	境内自然人	1.61%	3,330,000	0			
方平	境内自然人	1.32%	2,74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吴加维和陈奕纯系夫妻关系、吴加和系吴加维的兄弟、吴雄驰系吴加维和陈奕纯的子女。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主营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受整体市场因素，加上前期导入手机复合板材项目在项目建设期投入了大量成本，后续新产品良率爬坡期也对公司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但随着三季度新项目落地，公司利用多年来积累的技术优势，逐渐实现更高的生产效率、更高的生产良率、更低的生产成本，业务发展势头良好。

1、销售方面，销售收入同比有所增加，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约 6.5 亿元人民币，较上年同期增长 14.59%，公司与主要客户继续保持密切的合作关系，并积极开发国内外客户，为未来公司战略计划奠定基础。同时，积极布局手机复合板材市场并快速取得突破，为公司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

2、投资方面，整合上下游企业，通过收购广东阿特斯科技有限公司以及 EP Chem-TECH 株式会社，积极开发手机后盖板复合板材等新产品新技术，强化自身竞争力。未来公司将积极寻求实现健康发展的扩张机遇，继续利用内生+外延增长方式扩大消费电子领域的布局，进一步提升市场地位。

3、管理方面，为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运营效率，公司开展了多项改革举措。报告期内，公司进行组织架构改革，强化了公司整体管控职能，实现了多子公司、多业务中心在人员管理、业务订单、批量采购等方面的资源整合和协同。同时，公司升级改造 ERP 系统，强化了数字化管理，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4、人才方面，重视人才引进和留任机制，提升公司内部治理水平。2018 年，公司向重点的 86 位人才授予了首期限制性股票的激励计划，有效地提高了员工的凝聚力和稳定性。同时，为满足扩产和管理效率提升的需要，公司也持续不断开展人才队伍建设和绩效管理提升工作，优化公司的薪酬和激励机制，持续引进优秀人才，加强培训提高员工的整体素质。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功能性电子器件	626,420,317.18	131,454,225.56	20.98%	10.70%	-3.13%	-2.86%
结构性电子器件	17,429,354.46	-9,465,168.88	-54.31%	100.00%	100.00%	-54.31%
其他业务收入	7,078,614.58	3,149,370.35	44.49%	222.46%	1,366.68%	55.8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179,842,792.38 元，上期金额 108,922,104.73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225,285,954.53 元，上期金额 85,054,946.22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6,743,664.87 元，上期金额 179,319.89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26,793,965.68 元，上期金额 21,605,600.81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本期和上期均无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深圳市智动力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炜

2019 年 04 月 26 日